

親愛的客戶 您好：

感謝您對渣打銀行的支持與愛護。本行頃接獲本商品之基金經理人「瑞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通知，您透過本行以特定金錢信託投資方式申購「瑞銀(盧森堡)中歐股票基金(歐元)」(USB (Lux) Equity Fund – Central Europe (EUR)) (以下簡稱「消滅基金」)將於2016年12月6日併入「UBS (Lux) Equity SICAV – Euro Countries Income (EUR)」(未經核准在國內募集銷售；以下簡稱「存續基金」)。

消滅基金自2016年10月24日交易截止時間後不再發行，若存續及消滅基金之投資人不同意本次基金合併，可於2016年11月30日交易截止時間前辦理贖回。由於消滅基金所併入存續基金之級別未經核准在國內募集銷售，合併後除原消滅基金採定期(不)定額扣款之投資人得繼續其扣款外，不得再受理投資人申購。

關於股份轉換產生海外基金財產交易所得或損失，依據中華民國稅法規定為您非中華民國來源所得，本行將依相關規定辦理。您於年度個人所得稅申報時，若您家戶全年非中華民國來源所得達新臺幣一百萬元者，您應將海外所得全數計入當年度基本所得額以判定您是否需要繳納個人基本所得稅。

若您有任何疑問，歡迎隨時洽詢您的理財專員或請電洽 24 小時客戶服務專線：4058-0088 手機撥打請加(02)。

感謝您的支持，順祝平安如意

謹此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 敬上

2016年10月6日